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987

单位名称： 涑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涞源县南屯镇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南屯镇的主要职责是：（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加强党对基层治理的全面领导，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和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三）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四）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五）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基层“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本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实行“一站式服务”“一枚印章管审批（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六）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七）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本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八）加强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九）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十）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行网格化管理服务，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维护安全稳定。做好综合执法、应急

管理、自然资源和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十一) 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二) 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涞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涑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即涑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决算公开。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涿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12.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59.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6.1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3.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6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52.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6.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92.7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8.6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25.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11
	30			61	
总计	31	1,337.03	总计	62	1,337.0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涞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28.60	1,312.46					16.14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460.64	460.48					0.16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460.64	460.48					0.16
2010301	行政运行	424.23	424.08					0.16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1.84	11.84					
2010308	信访事务	13.00	13.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56	11.56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3.70	73.70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0.36	0.36					
2080299	其他民政 管理事务 支出	0.36	0.3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73.34	73.34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9.86	19.8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7.57	47.57					
2080506	机关事业	5.90	5.90					

	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	1.0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72	0.7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72	0.7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6	0.3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6	0.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62	0.6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0.62	0.62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0.62	0.62					
213	农林水支出	653.31	637.33					15.99
21301	农业农村	362.90	362.9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225.04	225.0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37.04	137.04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0.82	0.82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10.67	94.68					15.9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0.67	94.68					15.9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9.75	179.75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9.75	179.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53	46.5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40	26.4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6.40	26.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3	20.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3	20.1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73	92.7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66	10.66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0.66	10.66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7.60	27.6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27.60	27.6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4.47	54.47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4.47	54.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涿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25.92	527.83	798.09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459.21	434.37	24.84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459.21	434.37	24.84			
2010301	行政运行	422.81	422.81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1.84		11.84			
2010308	信访事务	13.00		13.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56	11.56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3.70	73.34	0.36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0.36		0.36			
2080299	其他民政 管理事务 支出	0.36		0.3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73.34	73.34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9.86	19.8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7.57	47.57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5.90	5.90				

	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		1.0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72		0.7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72		0.7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6		0.3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6		0.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62		0.6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0.62		0.62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0.62		0.62			
213	农林水支出	652.06		652.06			
21301	农业农村	362.90		362.9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225.04		225.0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37.04		137.04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0.82		0.82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10.67		110.6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0.67		110.6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8.49		178.4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8.49		178.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53	20.13	26.4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40		26.4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6.40		26.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3	20.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3	20.1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73		92.7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66		10.66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0.66		10.66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7.60		27.6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27.60		27.6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4.47		54.47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4.47		54.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淅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12.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59.11	459.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3.70	73.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	1.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62	0.6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36.07	636.0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6.53	46.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92.73	92.7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12.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09.83	1,309.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80	10.8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18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20.64	总计	64	1,320.64	1,320.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涑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09.83	527.73	782.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9.11	434.27	24.8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9.11	434.27	24.84
2010301	行政运行	422.71	422.7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84		11.84
2010308	信访事务	13.00		13.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56	11.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70	73.34	0.3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36		0.3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0.36		0.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34	73.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6	19.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57	47.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0	5.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		1.0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72		0.7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72		0.7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6		0.3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6		0.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62		0.6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0.62		0.62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0.62		0.62
213	农林水支出	636.07		636.07
21301	农业农村	362.90		362.9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225.04		225.0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37.04		137.04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0.82		0.82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4.68		94.6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4.68		94.6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8.49		178.4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8.49		178.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53	20.13	26.4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40		26.4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6.40		26.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3	20.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3	20.1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73		92.7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66		10.66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0.66		10.66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7.60		27.6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27.60		27.6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4.47		54.47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4.47		54.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涑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3.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9.24	30201	办公费	12.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4.2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3.1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6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5.9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42	30206	电费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6	30207	邮电费	1.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67	30208	取暖费	5.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	30211	差旅费	0.4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8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9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2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2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75.78	公用经费合计					5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涞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以空表列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淅源县南屯镇人

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以空表列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涑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81		16.81	9.81	7.00	5.00	15.93		15.93	9.81	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337.03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减少667.23万元，下降33.29%，主要原因是本年生态护林员工资不从镇政府支出，农业生态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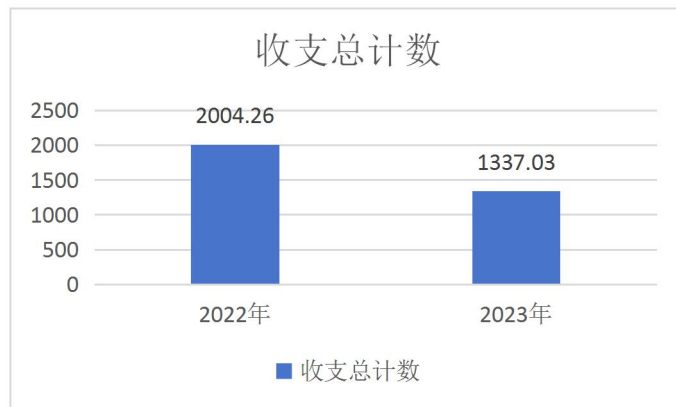


图 1：2022 年--2023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2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12.46万元，占98.79%；其他收入16.14万元，占1.21%。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25.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7.83万元，占39.81%；项目支出798.09万元，占6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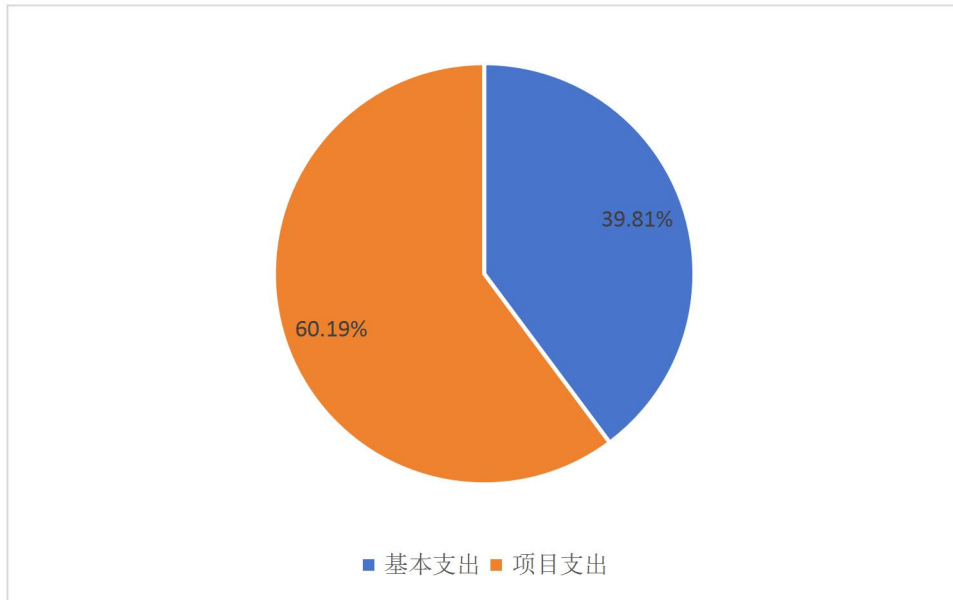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12.46万元,比上年减少637.12万元，降低32.68%，主要是本年生态护林员工资不从镇政府支出，农业生态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1,309.83万元，比上年增减少644.65万元，降低32.98%，主要是本年生态护林员工资不从镇政府支出，农业生态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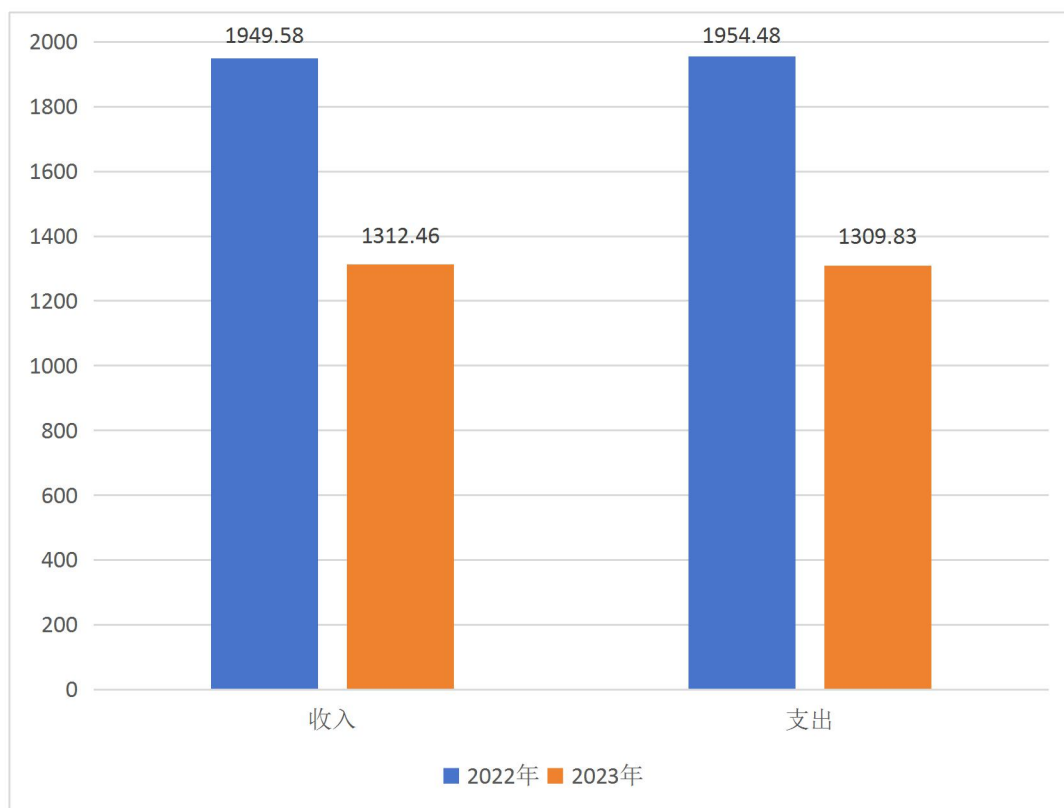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比年初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12.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14%，比年初预算增加567.3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包含驻村工作队经费，救灾资金等；本年支出1,309.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5.79%，比年初预算增加564.7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包含驻村工作队经费，救灾资金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年度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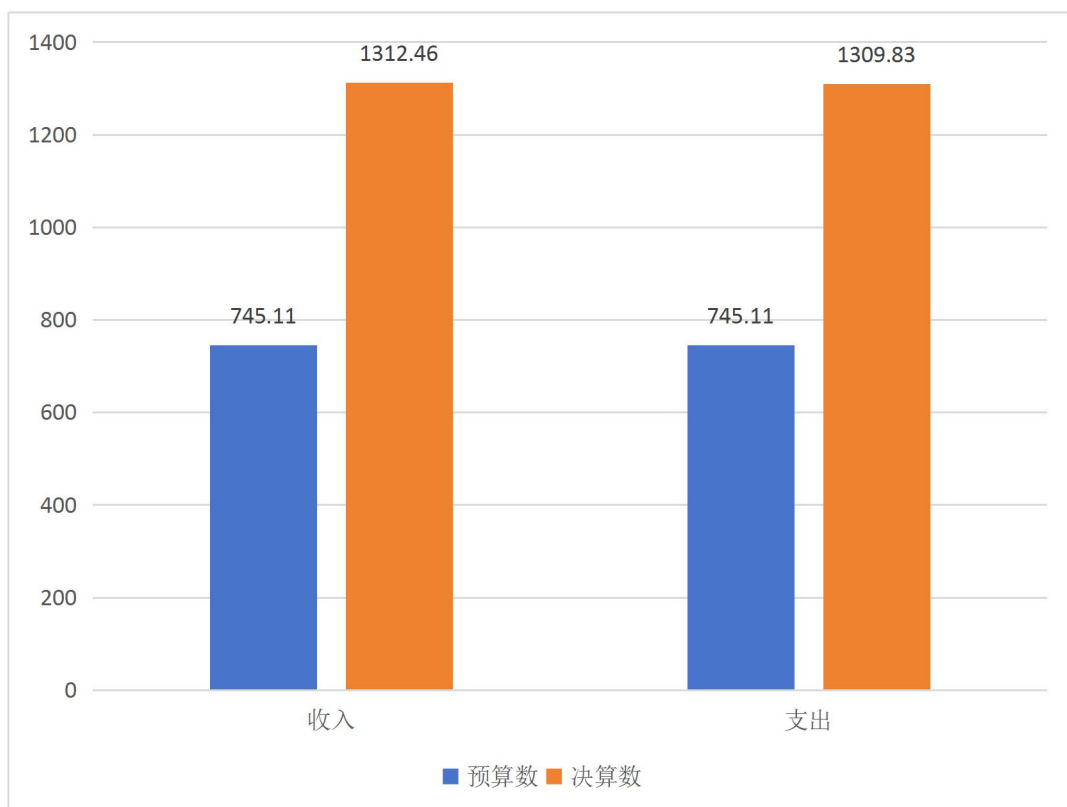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09.8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9.11 万元，占 35.0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3.7 万元，占 5.63%，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08 万元，占 0.08%，主要用于计划生育事务等

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62 万元，占 0.05%，主要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636.07 万元，占 48.56%，主要用于农业结构调整补贴和农业生产发展、扶贫、农村综合改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46.53 万元，占 3.55%，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和住房公积金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92.73 万元，占 7.08%，主要用于森林消防事务、以及抗洪抢险费用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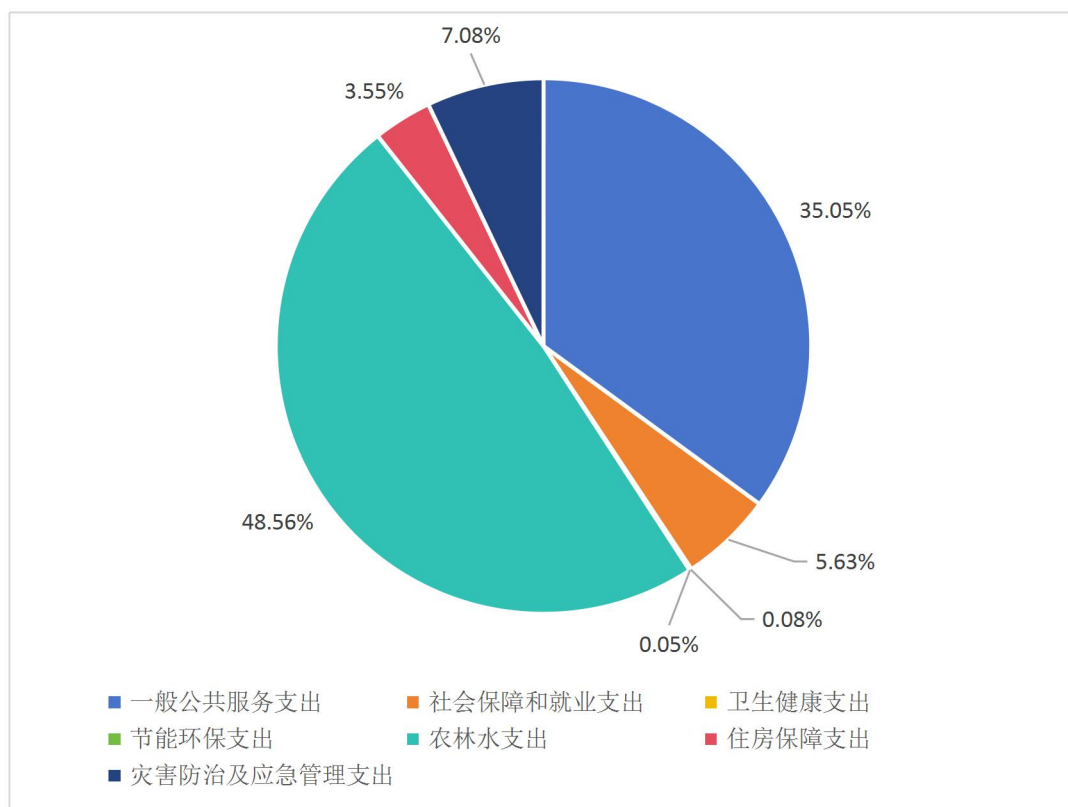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7.7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5.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

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51.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1.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04%，较预算减少 5.88 万元，降低 26.96%，主要是响应政府号召，厉行节约；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7.04 万元，增长 79.19%，主要是本年度新购置了一辆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6.81 万元，支出决算

15.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75%，较预算减少 0.88 万元，降低 5.23%，主要是本部门响应政府号召，厉行节约；较上年增加 9.63 万元，增长 152.86%，主要是新购置了一辆公务用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9.81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1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9.8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部门响应政府号召，厉行节约，严格按预算执行；较上年增加 9.81 万元，主要是上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12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6.1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88 万元，降低 12.57%，主要是本部门响应政府号召，厉行节约，严格按预算执行；较上年减少 0.18 万元，降低 2.86%，主要是本部门响应政府号召，厉行节约，严格按预算执行。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95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6.55 万元，降低 11.2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非必要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新购置一辆公务用车。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农村环境治理所用吸粪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40 个，共涉及资金 937.1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37.13%。

从评价情况来看，总体自评结果良好，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活动开展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虽然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

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是也存在不足之处，部分目标设置有待进一步优化。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南屯镇张石高速两侧土地流转绿化资金项目及南屯镇 2023 年危房改造项目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南屯镇张石高速两侧土地流转绿化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南屯镇张石高速两侧土地流转绿化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6.17825 万元，执行数为 116.178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及时拨付了项目资金；二是按规定使用了此项资金。项目执行中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屯镇张石高速两侧土地流转绿化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987001 - 涞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6.178250	到位数	116.178250		执行数	116.1782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178250	其中:财政资金	116.178250		其中:财政资金	116.1782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拨付南屯镇张石高速两侧土地流转绿化资金				完成				100.00		
	按时拨付南屯镇张石高速两侧土地流转绿化资金				完成				100.00		
	按规定使用南屯镇张石高速两侧土地流转绿化资金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专款专用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覆盖率	覆盖率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0	=	116.17	万元	116.17825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率	社会影响率	10.00	文字描述		较好	较好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10.00	文字描述		较好	较好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10.00	文字描述		较好	较好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 南屯镇 2023 年危房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南屯镇 2023 年危房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及时拨付了南屯镇 2023 年危房改造项目资金；二是按规定使用了项目资金。项目执行中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屯镇 2023 年危房改造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987001 - 涑源县南屯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		执行数	1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拨付 2023 年危房改造资金				完成				100.00		
	按规定使用危房改造资金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0.00	=	10	户	10 户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竣工率	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竣工率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10.00	文字描述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农房功能	完善农房功能	10.00	文字描述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10.00	文字描述		拆除重建的大于等于 30 年, 维修加固的大于等于 15 年	拆除重建的大于等于 30 年, 维修加固的大于等于 15 年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20.00	≥	90	%	90	完成	2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3 年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